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目录

- 一、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 部门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二、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三、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成立于 1982 年 2 月，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罗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

按照“三定”方案，我院主要职能：依法对叛国、分裂国家、危害国家安全等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依法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侵权渎职犯罪，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捕、提起和出庭支持公诉，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监督，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法的活动以及劳动教养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控告、申诉、举报。

（二）机构设置

2016 年底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设置行政辅助部门 9 个、检察官业务部 4 个（共 28 个办案组）。纳入 2016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二、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8,89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0.56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7,728.17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7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26.0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37.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03.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8,895.51	本年支出合计	51	8,895.5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23.88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116.4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23.88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16.40
	28			57	
总计	29	9,019.39	总计	58	9,019.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95.51	8,89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3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3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56	3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28.17	7,72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7,728.17	7,72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246.54	5,24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52	5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4	办案业务费	530.84	53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86.90	8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16.39	1,31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07	226.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95.93	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95.93	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1	70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1	70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70	2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80	453.8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95.51	6,313.32	2,582.1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0.00	30.5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0.00	30.56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56	0.00	30.5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28.17	5,246.54	2,481.6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7,728.17	5,246.54	2,481.6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246.54	5,246.54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52	0.00	547.52	0.00	0.00	0.00
2040404	办案业务费	530.84	0.00	530.84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86.90	0.00	86.9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16.39	0.00	1,316.3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07	226.07	0.00	0.00	0.00	0.00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 补助	95.93	95.93	0.00	0.00	0.00	0.00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 基金的补助	95.93	95.9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0	137.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1	703.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1	703.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70	249.7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80	453.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89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0.56	30.5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728.17	7,728.17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70.00	7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26.07	226.0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37.20	137.2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03.51	703.5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8,895.51	本年支出合计	49	8,895.51	8,895.5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14.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14.36	114.3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14.36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9,009.87	总计	54	9,009.87	9,009.8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7	8	9
	合计	8,895.51	6,313.32	2,58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0.00	30.5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6	0.00	30.56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56	0.00	30.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28.17	5,246.54	2,481.63
20404	检察	7,728.17	5,246.54	2,481.63
2040401	行政运行	5,246.54	5,246.54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52	0.00	547.52
2040404	办案业务费	530.84	0.00	530.84
2040409	两房建设	86.90	0.00	86.9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16.39	0.00	1,316.39
205	教育支出	70.00	0.00	7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0.00	0.00	7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0.00	0.0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07	226.07	0.00
20803	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95.93	95.93	0.00
2080399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95.93	95.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4	130.1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20	137.2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37.20	137.2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20	137.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3.51	703.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3.51	703.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70	249.7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80	453.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7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7.7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59.41	30201	办公费	121.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28.78	30202	印刷费	1.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65.3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4.8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6.6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71.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5.8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7.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9.1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3.99	30211	差旅费	21.5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20.35	30213	维修(护)费	80.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1.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1.94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70	30216	培训费	48.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137.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4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98.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5.52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49.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9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722.73	30229	福利费	5.3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2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7.33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2			
人员经费合计		5,205.61	公用经费合计				1,10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 用 车 运 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 车 购 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88	0.00	92.00	0.00	92.00	1.88	82.58	0.00	82.26	0.00	82.26	0.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我院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

三、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决算收入 8,895.51 万元 ,比 2015 年收入 8,073.10 万元增加了 822.41 万元 ,增幅 10.19% ; 2016 年部门决算支出 8,895.51 万元 ,比 2015 年支出 8,745.46 万元增加了 150.05 万元 ,增幅 1.72% 。

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 增人增资、增加离退休等人 员房改住房补贴经费等。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部门决算收入 8,895.51 万元 ,其中:取得的本级财 政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95.51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部门决算支出 8,895.51 万元。其中 : 基本支出 6,313.32 万元 , 项目支出 2,582.19 万元。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 8,895.51 万元 ,2016 年财政拨款支 出 8,895.51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895.51 万元。其 中 : 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含离退休费) 支出 5,205.61 万元 , 公用支出 1,107.71 万元 , 项目支出 2,582.19 万元。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13.32 万元，其中：其中：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含离退休费）支出 5,205.61 万元，基本公用支出 1,107.71 万元。

（七）关于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2.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2.26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单位公务车保有量 23 辆，车均运维费 3.58 万元，比上年决算 43.71 万元增加 38.55 万元，增幅 88.19%，比年初预算 92.00 万元减少 9.74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4 年度实行公务用车改革，车改后对保留公务用车进行了集中修理维护，因此 2015 年保留公务用车维护费用下降，2016 年度恢复正常频次对公务用车进行维护保养，因此维护费用同比有所增长。2016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32 万元，较上年 0.2 万元增加 0.12 万元，增加原因是公务接待总人数同比增加 9 人。较年初预算 1.88 万元节约 1.56 万元。本年公务接待具体情况为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26 人次，发生接待费 0.32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院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6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7.71 万元 ,比 2015 年 648.72 万元增加 422.99 万元 , 增幅 70.75% 。主要原因 : 2015 年度物业管理费 284 万元、电费 104 万元预算编制在项目支出 , 相应决算编报在项目支出反映 ,2015 年度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 , 而 2016 年预算编制调整到基本支出 , 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 , 因此导致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数同比有所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6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6.04 万元。其中 , 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68.3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19.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417.80 万元。

3.2016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016 年 ,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 我院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95.51 万元。围绕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执行效果及绩效评价三个方面开展绩效自评 , 从评价情况来看 ,2016 年 ,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市委、上级关决策部署和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 , 为辖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 依法履行审查逮

捕、审查起诉职责，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依法履行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职责，促进反腐倡廉建设；依法履行诉讼监督职责，维护司法公正和法治权威。组织对 2016 年度 1 个重点项目和 1 个纳入 2016 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191.8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工作目标。

(2) 纳入 2016 年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附：《“检察业务宣传”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检察业务宣传”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立项依据和基本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院将 2016 年部门预算“检察业务宣传”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该项目主要结合我院围绕检察法律监督工作职能履职过程中涉及的职务犯罪预防、公诉和审判监督、公益诉讼宣传等工作，向辖区内重点预防单位进行检察业务宣传，并且与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特约检察员、执法监督员开展密切合作和宣传，为检察工作建立广泛的群众基础。

(二) 2016 年项目资金投入使用情况。2016 年度我

院“检察业务宣传”项目预算资金 35 万元 ,全部为财政资金 ,预算在年初下达后 ,我院及时在 2016 年 3 月份将资金下达 到具体项目申请部门 ,按照计划投入使用。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一) 2016 年项目资金分配及结余情况。年初预算资金共 35 万元 ,分别由办公室、职务犯罪预防组、政治处组织实施 ,全年实际总支出为 35 万元 ,无资金结余。

(二)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 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和《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 办法》规定的程序使用 ,项目实际执行完毕后须按照程序 进行验收和项目绩效评价通过后方可办理资金支付手续。

三、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一) 组织管理水平 ,各项目承担单位在职责分工、 制度建设、措施保障、资源配置等方面能够满足项目建设 和实施的需要。

(二) 项目实施情况 ,为保障项目绩效目标实现 ,我院 办公室作为财务管理牵头部门 ,配合项目实施单位提供 财务管理制度方面的政策指导 ,在合同签订时参与和指导 合同条款的审核 ,确保项目合同符合财政管理要求 ,工作 进度能够得到有效保证。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2016 年度 ,通过开展 检察业务宣传工作 ,我院在职务犯罪预防宣传等检察宣传 工作方面主要取得以下成效 :积极开展职务犯罪预防工作 ,

主动承担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城市更新领域专项预防及同步介入辖区内安全生产事故调查机制等调研任务，深入开展工程建设及科研经费领域的专项预防调查；通过制作宣传片、PPT 及印刷联络专刊等形式多维度开展检察宣传工作。该项工作共支出 32 万元，组织现场警示教育 15 次，进行廉政授课 11 节次，受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 6,228 次；制作印刷联络专刊 4 期，并及时分发到向各相关单位；制作宣传片、PPT 开展多场次宣讲。积极响应国家保护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号召，组织开展全市首例非公有制企业廉政共建活动，受到辖区企业热烈欢迎。主动走访我区派驻陆丰扶贫工作组和对口帮扶指挥部，围绕产业扶贫资金规模、使用方式、审批程序等内容开展预防调查，实现对口帮扶工作的同步预防。与对口帮扶街道社区合作开展检察宣传，支出 3 万元，取得较好的宣传效果。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总结在绩效目标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持续改进。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领导重视。院领导对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政策高度重视，要求各部门树立项目绩效管理意识，把财政资金与绩效相结合，在资金预算编制、项目论证、启动、实施各个阶段均以绩效为目标导向。二是实行全过程管理。在项目实施初期、中期、完工后进行阶段性管理和监督，确保目标效益最大化。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特殊事项。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6.“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 7.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